

证券代码：832474

证券简称：卓越鸿昌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474	卓越鸿昌	2021年6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傅晓雪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李晓颖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的职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提名傅晓雪女士为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任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傅晓雪，女，中国国籍，无党派人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2009年至今，担任泉州市卓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至今，担任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外贸部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发布的《关于对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回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的要求。经公司审查，上述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 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 8:15-8:45

(三) 登记地点：福建省南安市雪峰华侨经济开发区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南安市雪峰华侨经济开发区卓越鸿昌公司

联系电话：0595-86535555

传真：0595-26888019

电子邮箱：honcha@hcm.cn

联系人：傅志昌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